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28日至2025年06月27日止。

第 61019406 号

申请日期 2021年11月30日

商 标

piu qiu pia qia

申 请 人 杭州煜丽家居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蒋村街道文一西路778号2幢201室

代理机构 北京贵友宏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商业研究；进出口代理；替他人推销；替他人采购（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市场营销；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；商业组织咨询；拍卖